

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112 學年英語朗讀比賽實施要點

- 一、 目的：本校為了提昇英語學習風氣，鼓勵學生從競賽過程中互相切磋、交換經驗，並為日後本校參加相關英語競賽儲備可用之人才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教務處
- 三、 競賽項目：英語朗讀比賽
- 四、 參加對象：中、高年級學生
- 五、 辦理方式：

比賽程序	預定日期	預定時間	比賽方式	地點	成績公佈日期	備註
朗讀 校內報名	2月22日 (星期四) 3月01日 (星期五)	2月22日 (星期四) 公佈朗讀稿 各班視參加 人數自行影 印(A稿)。	3月01日(五) 前交錄音檔案給英 文老師，繳交作品即 視為報名，比賽結束 有參加獎作為鼓勵。	參賽學生自 行交至任何 一間英語教 室	3月21日 (星期四)公佈 三~六年級錄取 名單各6名，並 發放複賽朗讀 稿(B稿)。	1. 只錄音不錄影 2. 請勿分段錄音 3. 除非檔案上傳 有問題，不得重 覆提交 4. 檔案命名範例 601 王小明
朗讀 校內複賽	3月28日 (星期四)	* 中年級 13:30~14:10 * 高年級 14:20~15:00	現場抽籤決定 出場順序	圖書館	3月29日 (星期五)	三、四、五、六 年級各錄取前3 名及佳作3名。

- 六、 競賽時間：初賽請將 A 稿文章朗讀完畢，並將檔案交給任課之英語教師即完成報名。若進入複賽則每人上台限時三分鐘朗讀 B 稿，沒讀完不影響分數。
- 七、 競賽內容範圍：中高年級篇目不同，詳見附件。
初賽為錄音檔案評分，複賽為現場朗讀評分。
◎中年級初賽 A 稿：Two Frogs to See the City
◎高年級初賽 A 稿：What a Terrible Day!
複賽 B 稿將於 3 月 07 日（星期四）當天發放給入圍學生
- 八、 評分方式：語音 60%（發音及聲調）、流暢度 20%、氣勢儀態 20%
- 九、 獎勵：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各錄取前 3 名及佳作 3 名，頒予獎狀以茲獎勵。
- 十、 入圍優勝選手培訓後，代表學校對外參加英語文相關競賽。
- 十、 經費概算：由學生活動費項下支應。
- 十一、 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